

弘光科技大學 日間部 健康事業管理系 二技 科目總表

學生修業規定(114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一、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 72 學分，包括：					
(一) 通識教育課程		12 學分／12 小時			
(二) 專業必修		39 學分／41 小時			
(三) 選修		21 學分／21 小時			
二、各類科目包括：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一) 通識教育課程 12 學分 (學分／時數)		上	下	上	下
基礎 通識 課程	文學欣賞與書寫	2/2			
	英文進階閱讀	2/2			
核心 通識	人文精神	2/2			
分類 通識	自然科學類		2/2		
	人文藝術類			2/2	
	社會科學類				2/2
(二) 專業必修 39 學分 (學分／時數)					
管理學		3/3			
生命科學概論		2/2			
人類發展與健康需求		2/2			
醫療健康產業概論		2/2			
經濟學原理及應用		2/2			
會計學(一)		2/2			
公共衛生學		2/2			
健康社會學			2/2		
行銷管理			2/2		
研究方法概論				2/2	
人力資源管理				2/2	
衛生行政與法規				2/2	
生命及健康統計學				2/3	
財務管理				2/2	
品質管理				2/2	
健康保險制度					2/2
統計軟體					2/3
資材管理					2/2
組織行為學					2/2
小計		21/21	6/6	14/15	8/9
(三) 選修 21 學分					
1. 專業選修至少需修滿 21 學分					
附註：					
1. 擋修課程：(*) 必選修未修習或不及格，則不可修習該連貫性課程。					
2. 需使用電腦設備課程：生命及健康統計學、統計軟體。					

與校課程委員會決議一致

114. 4. 29

教務處課務組

114年03月20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14年04月10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14年04月29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系主任簽章：主任陳亮汝

院長簽章：院長林佳靜